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森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969号文核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迪森转债”，债券代码为“123023”。

本次发行人民币6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6,000,000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若认购不足6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3月20日（T日）结束。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迪森转债总计1,785,609张，共计178,560,9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9.76%。

二、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

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3月22日（T+2日）结束。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1,174,231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17,423,1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12,609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260,900

三、网下获配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3月22日（T+2日）结束。

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对本次可转债网下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3,027,55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02,755,0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本次网下申购资金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次网下发行经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四、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由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1张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合计包销可转债的数量为12,610张，包销金额为1,261,000元，包销比例为0.21%。

2019年3月26日（T+4日），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可转债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可转债登记

至中德证券指定证券账户。

五、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 系 人： 股本资本市场部
电 话： 010-5902 6619

特此公告。

发行人：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3 月 26 日